

【審計委員會】

職權審議事項及年度工作重點彙整：

- 依證交法第十四條之一規定訂定或修正內部控制制度。
- 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考核。
- 依證交法第三十六條之一規定訂定或修正取得或處分資產、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資金貸與他人、為他人背書或提供保證之重大財務業務行為之處理程序。
- 涉及董事自身利害關係之事項。
- 重大之資產或衍生性商品交易。
- 重大之資金貸與、背書或提供保證。
- 募集、發行或私募具有股權性質之有價證券。
- 簽證會計師之委任、解任或報酬。
- 財務、會計或內部稽核主管之任免。
- 由董事長、經理人及會計主管簽名或蓋章之年度財務報告及須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第二季財務報告。
- 其他公司或主管機關規定之重大事項。

審計委員會成員專業資格與經驗

- 本公司之審計委員會於 109 年 06 月 30 日成立，本屆委員共計 4 人

職稱	姓名	專業資格與經驗
召集人	李源泉	中國文化大學農業計畫研究所博士、台灣大學農學院農業工程研究所農碩士、成功大學工學院水利工程系工學士；曾擔任台灣省諮詢會第 4、5、6 屆諮詢員、台灣省諮詢會第 5、6 屆諮詢長

委員	任子平	輔仁大學工商管理系；曾擔任交通銀行管理顧問公司總經理、太平產物保險(股)公司董事長；現為元翊精密工業(股)公司獨立董事
委員	蘇義雄	國立中興大學會計統計系統統計組；曾擔任中興大學統計系教授兼系主任、中原大學商學院院長；現為財團法人桃園基督徒中壢禮拜堂董事
委員	邱淑華	世新大學傳播研究所博士；美國 Western International University 企管碩士；世新大學公共關係暨廣告學系專任客座教授；僑光科技大學榮譽講座教授

114 年度運作情形

審計委員會於每季召開一次，本年度工作重點彙整。

- 通過本公司 113 年度營業報告書案
- 通過本公司 113 年度財務報表(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案
- 通過本公司 113 年度盈餘分配案
- 通過本公司 113 年度盈餘轉增資發行新股案
- 通過本公司 113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設計及執行之有效性考核
- 通過本公司簽證會計師之獨立性及適任性評估案
- 通過本公司 114 年度簽證會計師委任及報酬案
- 通過本公司 114 年度第 1、2、3 季合併財務報表
- 通過本公司對美國子公司 Durabook Americas Inc. 之長期應收款非屬資金貸與性質案
- 通過本公司修訂「內部控制制度辦法」及「內部稽核實施細則」案
- 同意備查本公司對子公司倫飛電腦(昆山)有限公司長期應收款之收款情形報告
- 同意備查本公司 114 年度風險管理政策與程序運作報告

本公司悉依審計委員專業意見辦理，並確實執行上開審計委員會通過之議案。

審計委員會評鑑執行情形

評估期間	評估內容	評估結果	提報董事會日期
114年1月1日至114年12月30日	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皆有定期召開會議且出席情形良好，會議前有事先收到開會通知及議案，委員對會議都有作出貢獻	114年12月30日
	審計委員會職責認知	各項職權範圍明確且恰當，並能確實評估、監督公司存在或潛在之各種風險，適時且專業客觀的提出建議提交董事會討論，以供董事會決策參考，並與簽證會計師已進行充分溝通及交流。	
	提升審計委員會決策品質	公司提供予審計委員會的資訊完整、及時，且具一定品質，使審計委員會能夠順利履行其職責。公司提交到審計委員會決議的討論議案適當，且會議討論的時間充分，相關議案若遇有需成員利益迴避者，該委員已確實予以迴避，並作成會議紀錄。另有定期且有效率的執行績效評估。	
	審計委員會組成及成員選任	成員組成適當並已具備決策過程所需專業，且成員於任職期間內確實維持其獨立性。	
	內部控制	能有效的評估與監督各項內部控制制度及風險管理的有效性。另通過之內部控制制度有包含五大要素/原則，且涵蓋所有營運活動及交易循環之控制作業。並對公司會計制度、財務狀況與財務報告、稽核報告及其追蹤情形予以了解及監督。	

【薪資報酬委員會】

職權審議事項及年度工作重點彙整：

本委員會為協助董事會評估與監督本公司董事及經理人之薪酬政策及制度，並以善良管理人之注意，忠實履行下列職權，將所提建議提交董事會討論：

- 訂定並定期檢討董事及經理人績效評估與薪資報酬之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
- 定期評估並訂定董事及經理人之薪資報酬。

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專業資格與經驗

職稱	姓名	專業資格與經驗
召集人	李源泉	中國文化大學農業計畫研究所博士、台灣大學農學院農業工程研究所農碩士、成功大學工學院水利工程系工學士；曾擔任台灣省諮詢會第4、5、6屆諮詢員、台灣省諮詢會第5、6屆諮詢長
委員	任子平	輔仁大學工商管理系；曾擔任交通銀行管理顧問公司總經理、太平洋產物保險(股)公司董事長；現為元翊精密工業(股)公司獨立董事
委員	蘇義雄	國立中興大學會計統計系統統計組；曾擔任中興大學統計系教授兼系主任、中原大學商學院院長；現為財團法人桃園基督徒中壢禮拜堂董事

114 年度運作情形

薪資報酬委員會於三月、五月、十二月各召開一次，本年度工作重點彙整。

- 通過本公司 114 年度董事(獨立董事)及經理人薪資報酬案
- 通過本公司 114 年度董事(獨立董事)及經理人酬勞分配案
- 通過本公司 114 年度董事及經理人績效評估及薪資報酬(年終獎金)案

- 通過本公司 114 年度經理人薪資異動追認案
- 通過本公司 114 年度經理人獎金追認案
- 通過本公司 114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提撥比率案
- 通過本公司 115 年度經理人薪資異動案

本公司悉依薪資報酬委員專業意見辦理，並確實執行上開薪資報酬委員會通過之議案。

薪資報酬委員會評鑑執行情形

評估期間	評估內容	評估結果	提報董事會日期
114 年 1 月 1 日至 114 年 12 月 30 日	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皆有定期召開會議且出席情形良好，會議前有事先收到開會通知及議案，委員對會議都有作出貢獻	114 年 12 月 30 日
	薪資報酬委員會職責認知	各項職權範圍明確且恰當，並適時且專業客觀的提出建議提交董事會討論，以供董事會決策參考，訂定並定期檢討董事及經理人績效評估與薪資報酬之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	
	提升薪資報酬委員會決策品質	公司提供予薪資報酬委員會的資訊完整、及時，且具一定品質，使薪資報酬委員會能夠順利履行其職責。公司提交到薪資報酬委員會決議的討論議案適當，且會議討論的時間充分，相關議案若遇有需成員利益迴避者，該委員已確實予以迴避，並作成會議紀錄。另有定期且有效率的執行績效評估。	
	薪資報酬委員會組成及成員選任	成員組成適當並已具備決策過程所需專業，且成員於任職期間內確實維持其獨立性。	
	內部控制	能有效了解並監督落實薪資報酬委員會運作之管理。	